

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 中共江苏省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苏委老干〔2021〕26号

关于开展全省离退休干部庆祝 建党100周年主题征文的通知

各市委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工委，省直各单位老干部工作部门：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引导离退休干部讲好党的故事，传承红色基因，弘扬革命精神，根据全国、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部署要求，决定在全省离退休干部中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征文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主题和内容

围绕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通过学习回顾党的百年奋斗历程，结合亲身经历和所学所思，讲述在党的领导下投身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瞬间、感人故事和切身体会，讴歌和反映我们党的辉煌成就和宝贵经验，特别是展现新时代在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化，我省推进“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取得的显著成绩，大力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凝聚广泛力量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更好担负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重大使命。

二、征文时间

从通知之日起，截止到2021年5月31日。

三、征文体裁及相关要求

1. 征文要紧扣主题，坚持正确的意识形态导向，牢固树立正确党史观，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展示广大离退休干部坚守初心跟党走的精神风貌。

2. 征文可以回忆历史、记述现实、写人写事、总结体会、抒发情感，体裁可以是回忆录、散文、纪实文学、学习心得。要求内容真实、语言流畅、情感真挚，字数一般不超过3000字。

3. 征文须是原创作品，来稿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原单位和职务、通讯地址和联系电话。

四、征文收集报送及评审

1. 征文活动采取分级收集自评、上下共同推进的方式开展。各市委老干部局和省直单位老干部工作部门负责本地本单位征文收集汇总并进行初审，再推荐报送。

2. 作品征集结束后，省委老干部局将组织力量对报送作品

进行评审，根据文稿应征情况，评选出一、二、三等奖若干，并选择部分优秀作品汇编成册。

3. 请各地各单位于5月31日前，将推荐作品电子稿发送至邮箱：jslgbzyfh@163.com，联系电话：025-83393254、83393417。

此次主题征文活动，是我省广大离退休干部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引导老同志积极参加党史学习教育的有效途径，各级老干部工作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认真组织实施。要广泛做好思想发动工作，把通知精神传达到老同志中去，尽可能鼓励更多老同志参与到活动中来。要把征文活动与“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专题调研结合起来，多角度、多侧面反映老同志的心声感言，表达老同志与党风雨同舟的真挚情怀。要充分运用各类媒介，加强对征文活动的宣传报道，大力宣传老同志的历史功绩和崇高精神，宣传老同志奋斗奉献的先进事迹，凝聚开启新征程的强大精神力量。

中共江苏省委老干部局

中共江苏省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2021年3月25日

